

证券代码：832992

证券简称：神戎电子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山东神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山东神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的了解，现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董事会换届确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拟任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的审查，相关审查程序依法合规。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均不存在担任公司董事的禁止性情形，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条件，同时具备任职所必要专业知识及能力要求。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包括中小股东在内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确定邹海涛先生、于飞女士、赵万存先生、吴秀富先生、潘朝喜先生、李锐军先生、焦志宏先生、张学文先生、刘政先生（排名不分先后）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同意确定李增春先生、田新诚先生、贾学福先生、张吉锋先生（排名不分先后）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上述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会选举。

独立董事：李增春、田新诚、贾学福

2025年7月30日